**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五常街道办事处**

**项目名称：五常街道办事处公务执勤车辆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编制单位：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五常街道办事处**

**编制时间：2025年 月 日**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是 □否

（二）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是 ☑否

（三）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问卷调查🗹其他方式（发布采购需求公示）

（四）需求调查对象

潜在供应商.

（五）需求调查结果

1.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为保障五常街道辖区内综合治理执勤公务用车需要，街道拟向经主管部门备案的汽车租赁企业租赁38辆公务执勤车，主要用于五常街道范围以内的日常巡逻、执法及应急保障。

2.市场供给情况:本项目为服务项目，市场竞争充分，可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3.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①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人民政府（项目名称：径

山镇长租公务执勤车辆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YHZFCG-2023-053），预算金额：3960000元，中标价3360000元；②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仁和街道办事处（项目名称：仁和街道基层治理用车租赁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ZYHZFCG-2023-095 ），预算金额：3980000元，中标价3450000元；③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余杭街道办事处（项目名称：余杭街道社会租赁公务执勤车辆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YHZFCG-2024-143），预算金额：3200000元，中标价3080000元。

4.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无

5.其他相关情况:无

**二、采购需求内容**

（一）项目概况

五常街道办事处公务执勤车辆租赁服务采购项目，具体内容和相关要求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二）预算金额（元）：4500000

（三）需满足的政府采购政策目标和具体支持对象

☑扶持中小企业 □节能环保 □其他（中小企业预留40%）

（四）采购标的是否进口产品： □进口 ☑国产

（五）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为保障五常街道辖区内综合治理执勤公务用车需要，街道拟向经主管部门备案的汽车租赁企业租赁38辆公务执勤车，主要用于五常街道范围以内的日常巡逻、执法及应急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区域只限于余杭区五常街道范围以内，每辆车年均行驶约2.5万公里**。

**二、服务总体内容及要求**

**（一）车辆基本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  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1 | 新能源汽车租赁服务 | ▲1.1车型：纯电动5座3厢轿车；  ●1.2轴距(mm)：≥2700；  ●1.3工况续航里程：≥400km（需提供投标型号车辆官网续航里程截图或说明书等印证材料）；  ●1.4使用年限：≤1年；（按行驶证注册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计算，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行驶证扫描件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1.5车辆行驶里程：≤1万公里；（需提供里程表图片且拍摄的图片有招标公告发布日之后的日期显示并加盖公章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1.6车身颜色：白色；  1.7制动器类型：前制动通风盘式，后制动盘式；  ●1.8车辆公路运输属性：非营运车辆或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将原营运车辆变更为非营运车辆；  ●1.9车辆标配快慢充功能（需提供投标型号官网截图或说明书等印证材料）；  1.10承诺每辆车配有安装GPS定位设备；  1.11喷涂、车贴：车辆前侧门处喷涂“五常街道、监督电话”等字样，喷涂区域规格为30cm\*15cm（具体文字与规格以实际使用要求为准）。 | 33 | 辆 |
| 2 | 纯电动皮卡车租赁服务 | ▲2.1纯电动皮卡车；  ●2.2工况续航里程≥400km（需提供投标型号车辆官网续航里程截图或说明书等印证材料）；  ●2.3轴距（mm）≥3100；  ●2.4货箱尺寸（mm）≥1500\*1450\*500；  ●2.5使用年限≤1年（按行驶证登记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日间计算，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行驶证扫描件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2.6行驶公里数≤1万公里（需提供里程表图片且拍摄的图片有招标公告发布日之后的日期显示并加盖公章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2.7车辆公路运输属性：非营运车辆或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将原营运车辆变更为非营运车辆；  2.8车身颜色：白色；  2.9制动器类型：前制动通风盘式；  2.10承诺车钥匙：2个/辆；  2.11承诺每辆配有安装GPS定位设备；  ●2.12车辆前侧门处喷涂“五常街道、监督电话”等字样，喷涂区域规格为30cm\*15cm（具体文字与规格以实际使用要求为准。） | 2 | 辆 |
| 3 | 五座三厢自动挡轿车油车租赁服务 | ▲3.1车型：五座三厢自动挡轿车；  ●3.2轴距(mm)≥2830；  ●3.3排量：2.0T；  3.4车辆级别：中型车；  ●3.5车辆使用期限≤1年（按行驶证登记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日间计算，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行驶证复印件或扫描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3.6行驶公里数≤1万公里（按行驶证登记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日间计算，需提供里程表图片且拍摄的图片有日期显示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3.7车辆公路运输属性：非营运车辆或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将原营运车辆变更为非营运车辆；  3.8制动器类型：前制动通风盘式；  3.9车钥匙：2个/每辆；  3.10车辆质保：10万公里或6年；  3.11每辆配有安装GPS定位设备；  3.12喷涂、车贴：均需喷涂“五常街道公务用车、监督电话XXXX”字样，喷涂规格为30cm\*15cm。 | 1 | 辆 |
| 4 | 五门七座自动挡商务油车租赁服务 | ▲4.1 车型：五门七座自动挡商务车  ●4.2轴距(mm)≥3000；  ●4.3排量：2.0T；  ●4.4车辆使用期限≤1年（按行驶证登记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日间计算，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行驶证复印件或扫描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4.5公里数≤1万公里（按行驶证登记日期开始至投标截止日间计算，需提供里程表图片且拍摄的图片有日期显示或新车购置记录或购置承诺）；  ●4.6车辆公路运输属性：非营运车辆或投标人承诺中标后将原营运车辆变更为非营运车辆；  4.7制动器类型：前制动通风盘式；  4.8车钥匙：2个/每辆；  4.9车辆质保：10万公里或6年；  4.10每辆配有安装GPS定位设备；  4.11警务用车需服务单位提供燃油，每车年均行驶约3万公里**，**由服务单位自行考虑油耗所需；  4.12喷涂、车贴：均需喷涂“五常街道公务用车、监督电话XXXX”字样，喷涂规格为30cm\*15cm。 | 2 | 辆 |

注：本招标服务内容中的服务车型作为最低标准，投标人可选择优于本项目技术要求的车型车辆。

**（二）服务要求**

1、租期期限：3年。租赁期限内若发生政策变化，采购人有权终止租赁合

同，租赁费结算至合同终止之日。

2、每年每车辆保险包含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不低于150万元、车损险、车上人员险、不计免赔险、道路救援等附加险。费用全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另行支付。▲**承诺车辆购买交强险、车船税等车辆上路必备条件。**

3、车辆数字化管理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所有出租车辆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投标人需配备数字化管理平台，功能包括：车辆GPS定位功能，并建有车辆离线围栏（车辆超出使用区域范围报警系统）功能、用车预约报备功能、充电时间及充电量管理监测、实时查看用车车辆情况日报表功能，系统供采购人使用，采购人享有管理权限（供应商和厂商不得泄露信息，否则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4、租赁期内，中标人负责车辆的年检、维修和保养，全程提供上门取车服务，并承担相应费用。

5、租赁期限内车辆的日常保养（含清洗）、修理与损坏零部件更换由中标人承担，全程由中标人提供服务。车辆根据主机厂家要求进行保养维护，轮胎每5年或行驶6万公里更换一次，并承担全部维修费用。需满足：（1）提供本市范围内维修保养服务的自有（含合作）网点；（2）车辆本身原因导致无法使用，提供备用车。

6、租赁期内采购人承租的车辆发生保险事故，在保险索赔时采购人应协助中标人向保险公司提交保险单、事故证明、事故调解结案书、损失清单和各种有关费用的单据、如实填写机动车辆险出险报告单。如发生有责事故，安排人员上门一对一协助事故处理，并提供备用车，采购人有义务协助中标人处理交通事故。

7、车辆突发应急故障处理：对故障车辆上门检查，并给出解决方案；提供7\*24小时技术咨询和故障远程支撑服务，车辆发生故障接到报修电话30分钟内响应，对车辆故障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小故障当天处理，大故障导致车辆2天内无法正常使用的，在6小时内为采购人提供同种、同质备用车供采购人正常使用，否则采购人有权扣除此期间租金。提供服务期间道路救援服务（补换胎、拖车、脱困、紧急代驾等）。

8、租赁期内采购人承租的车辆全车丢失，采购人应协助中标人办理保险索赔事宜。

9、租赁期内采购人有义务协助中标人补办遗失的承租车辆牌照和有关证件，如因采购人保管不善导致遗失，由采购人承担使用期间遗失补办的相关费用。

10、投标人管理团队及车辆管理方案：至少包括（1）本项目的管理人员的组织架构；（2）人员配置方案（至少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车辆专管员、事故处理联络员、商务专员等）；（3）岗位职责方案（明确岗位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车辆专管员、事故处理联络员、商务专员等责任）（4）车辆巡检制度的实施方案（巡检频次、人员安排、巡检内容、巡检反馈留档情况等）；（5）车辆信息建档管理方案（车辆基本信息、人员安排、证件登记、保养情况、车辆技术性能等）；（6）车辆服务投诉方案（人员安排、受理场所、反馈时间、处理方案）；（7）月度管报制订方案（车辆运行、维修、保养、故障统计记录等）；（8）安全管理方案（安全员配置、安全管理措施、突发应急能力等）；（9）车辆使用培训教育方案新（能源汽车使用须知、充电安全操作、常见故障排除、行车安全教育等）。

11、车辆无违章、违法及法律纠纷。

12、保障项目正常运营措施：每半年向采购人提供维保记录、未处理违章记录、事故记录等，保持车辆性能及状况完好。

**三、交货期**

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交付所有车辆。

**四、付款与结算**

1、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年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以中标价格的三分之一为一年期合同金额），车辆全部到齐验收通过后支付第一年合同总价20%，服务期满12个月后于7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年合同总价30%费用；

第二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年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剩余费用分两次支付，第6个月支付第二年合同总价的25%，第12个月支付第二年合同总价的25%；

第三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三年合同总价50%的预付款，剩余费用分两次支付，第6个月支付第三年合同总价的25%，第12个月支付第三年合同总价的25%；

2、采购人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与采购人所付金额相等的正规发票。

**五、验收标准**

1、提供租赁车辆数量；

2、车辆性能是否完好，车辆外观是否整洁，车辆无违章情况、无违法及法律纠纷，需提供车辆保险记录、维保记录、事故记录。

3、有无按标书要求提供车型，喷涂标识，应急响应是否到位；

4、提供租赁车辆有效的随车证件（行驶证、随车标志、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等）。

5、与投标文件各项承诺是否一致。

**六、其他要求**

1、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提供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2、采购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及中标人生产的采购资料（包括中间资料）其版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不得自留使用或以任何方式转让或提供给第三方使用。

3、中标人不得有违反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若经采购人发现，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三、合同订立安排**

（一）采购项目预（概）算（元）：4500000，最高限价（元）：4500000。

（二）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预计2025年4月中旬

（三）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四）委托代理安排

☑集中采购机构 □部门集中采购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 □自行采购（含电子卖场）

（五）采购包划分： □分标项 ☑不分标项

（六）合同分包： □允许分包 ☑不允许分包

（七）供应商资格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40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70%；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采购

□电子卖场 □其他采购方式 （）

（九）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公开招标作为主要的采购方式。本项目符合公开招标要求。

（十）竞争范围： ☑公开发布 □电子卖场

（十一）评审规则： ☑综合评分 □最低价中标 □其他（）

**二、合同管理安排**

（一）合同类型

□货物合同 ☑服务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其他 （）

（二）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三）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详见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2.履行时间（期限）： 3年

3.履约地点和方式：招标人指定地点

4.价款或者报酬： 以实际中标价为准

5.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以合同内容为准

6.资金支付方式： 见采购需求

7.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见采购需求

8.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见采购需求

9.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见采购需求

10.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无

11.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以发布为准

12.其他条款：以发布为准

**三、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主体

1.采购单位：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五常街道办事处

2.是否选择代理机构： ☑是 □否

3.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是 ☑否

4.是否邀请专家： ☑是 □否

5.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是 ☑否

6.其他：无

（二）履约验收时间：项目完成经验收合格

（三）履约验收方式：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四）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分段验收 □分期验收

（五）履约验收内容

1.技术履约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商务履约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六）履约验收标准：详见采购需求；

（七）履约验收其他事项：详见采购需求。

**四、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是 ☑否

（一）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

调整相应技术要求后继续采购。如政策变化后本项目不再适合采购的，终止采购。合同的规定如与今后国家颁布新的法律或规定相矛盾，以新法律规定为准，甲乙双方由此所受到的损失由双方各自承担。

（二）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

调整相应技术要求后继续采购。如环境变化后本项目不再适合采购的，终止采购。

（三）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

调整技术要求后继续采购。如重大技术变化影响主要标的或资格条件，调整后重新采购。

（四）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

调整预算后项目重新采购。

（五）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

采购前预留足够采购时间，重新采购。

（六）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根据实际情况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七）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

重新采购。

（八）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立即汇报监管部门，申请暂停组织采购。并根据实际情况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九）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根据实际情况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